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二十二届会议

2014年9月1日至5日，日内瓦

风险偏好陈述书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导 言

1. 本组织致力于不断加强其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在此背景下，一些重要的里程碑已经实现，但还须在 2016/17 两年期结束前有效落实企业风险管理(ERM)继续工作。此项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本组织确立风险偏好。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IAOC)以及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呼吁 WIPO 编拟风险偏好陈述书。

2. 要认识到，虽然本组织致力于最大限度地减少在追求战略目标和预期成果时所遇到的风险的影响，但亦有必要接受成员国和秘书处因各司其责所产生的一定的风险。此阈值界定本组织的风险偏好，代表本组织积极管理其风险的基准。

风险偏好陈述

3. WIPO 在联合国(UN)系统中具有独特的业务模式，需要据此量身定制其对待风险的方式。这从其资源配置及业务结构可见一斑。

4. WIPO 根据如下指标界定其风险偏好：(i)业务风险；(ii)财务风险；(iii)战略风险；以及(iv)声誉影响。这些称为剩余风险，即采取降低风险的措施和/或控制手段之后的风险。据此，本组织的风险偏好在更广泛的意义上确定如下：

- (i) 风险事件的发生率被评定为适度、低度或最小时，接受冲击较小的风险；

(ii) 风险事件的发生率被评定为低度或最小时，接受冲击明显的风险；和

(iii) 风险事件的发生率被评定为最小时，接受冲击严重的风险。

5. 任何超出WIPO风险偏好范围的风险由计划管理者和/或WIPO风险委员会根据风险容忍度¹予以评估。此种风险只有在依照本组织的监管框架，确保恰如其分的适当的缓解措施已经到位，并在委托权限的级别之内经明确审批后方可接受。

业务风险

6. WIPO 的收入取决于全球注册体系持续的健康和发展，全球注册体系由日益复杂的信息解决方案为其提供支持并实现其功能。考虑到全球范围内可靠并及时获取 WIPO 及其成员国、利益相关者、以及驻外办事处所提供的信息的重要性，本组织仅接受与系统可用性相关的最低限度风险，并通过强大的业务连续性管理来降低此种风险。

7. 注册服务的提供主要由 WIPO 的条约义务予以规定，但高质、安全、划算的服务对于保持并扩大这些服务的用户基础是至关重要的。WIPO 致力于保护委托给自己的数据，绝不容忍可能威胁到数据的保密性和完整性的任何可识别的风险。对本组织内部的非关键系统，最低限度的风险被认为是可接受的。

8. 本组织致力于不断改进服务和业务，并鼓励引入创新方案以提高交付服务和业务时的效率和成本效益。这些变化如果处于低风险水平，并通过谨慎规划和周密部署能够适度缓解风险，则可能为本组织在实现战略目标和预期成果时所接受。

9. WIPO 认可并接受其全球注册体系的用户可能选择其他或被认为更加灵活及时地对他们需求做出反应的申请途径。这反过来可能显著影响本组织的收入。降低此种风险是迎合用户不断变化的期望，并跟上迅速发展的技术的进步。秘书处和成员国肩负共同责任，以确保本组织在该领域不断取得进步，从而将此种风险控制在此较低水平。

财务风险

10. WIPO 收入的 90%来自于注册体系所提供的各项服务。WIPO 承认，就经济气候、外汇浮动等外部因素而言，对其创收能力是关键风险。本组织已采取各种措施降低这些风险，包括稳健的收入预测模型、审慎的财务政策、条例和细则，以及利用现有的金融工具管理外汇敞口等，这些都降低了剩余风险的水平。

11.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IPSAS) 的引进为本组织的财务执行情况及财务状况提供了得到改进并更加透明的观点。这些标准突出表明，在传统的联合国监管框架所施加的限制条件内的审慎财务管理，特别是针对投资的财务管理，可能无法为量身定制的差异化投资措施和策略提供合适的平台。同时，本组织也必须认识到在短期内和长期内保护其金融资产价值的紧迫性。这要求 WIPO 考虑在其投资管理政策方面接受适当水平的风险的可能性，因为目前适用的零风险政策极有可能损害本组织金融资产的价值。

¹ 风险容忍度是本组织围绕特定目标(实现过程中)出现的差异水平的接受程度，在组织层级中设有多层特定审批等级。

12. 与其他以服务为导向的组织一样，WIPO 两年期开支的主要部分用于固定人事费，这是一个突出的长期不变的成本项目，这与 WIPO 的业务模式需求并不完全相符。鉴于本组织作为联合国共同制度一员所受的约束，本组织接受承担适当风险水平的必要性，通过审慎使用外包服务和其他具有成本效益的资源配置方案，以便未来形成更加可持续的成本结构。

13. 虽然 WIPO 的业务环境就欺诈、腐败、合谋行为的存在方面，不具有高风险，但是这些风险存在于所有组织中，WIPO 已表明对这些行为采取零容忍政策。

战略风险

14. 对国际知识产权体系的好处形成共同的理解对这个体系的平衡演变至关重要。本组织认可有必要寻找能为国际框架的持续发展提供平台的具体机会。成员国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尽一切努力降低实现此目标的风险。

声誉影响

15. 作为公共部门组织和联合国的专门机构，WIPO 必须坚持透明度和问责制的最高标准。因此，它接受来自客户、利益攸关方、工作人员、以及公众的不断审视。前述提到的任何一种风险均可能对声誉产生影响，并严重损害本组织工作的可信度，对此 WIPO 的容忍度也相应很低。鉴此，向公众披露信息、主动提供信息、增强媒体意识、以及正面回应问询是可采取的关键缓减措施。

16. 提议决定段落措辞如下。

1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到文件 WO/PBC/22/17 中所载的、根据审计与监督建议所编拟的 WIPO 风险偏好陈述书。

[文件完]